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4,973.11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7.11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常青股份”)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1家子公司芜湖常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常青”)提供2,460.00万元担保;公司为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4家子公司(蒙城常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城常顺”)提供1,000.00万元担保、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常庆”)提供337.20万元担保、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常茂”)提供1,000.00万元担保、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常茂”)提供2,000.00万元担保。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债权人
常青股份 合肥常茂 2,000 2026年11月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芜湖常顺 960 2026年11月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芜湖常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 V/法人
□/其他

证券代码: 603768 证券简称: 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8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被担保人名称 芜湖常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2.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安庆常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3.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合肥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法定代表人 何旭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000652405587
成立日期 2013年04月01日
注册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与天津路交口

4. 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马鞍山常茂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5. 蒙城常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 蒙城常顺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别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

注册地 安徽省亳州市蒙城县经济开发区南区双龙路30号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公司为芜湖常顺提供的担保
债权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 人民币960.00万元
保证期间: 三年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 002331 证券简称: 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 2026-040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全资子公司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抵押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子”)因经营周转需要,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三年。上述综合授信由公司法定代表人保证,1,000万,并由华东电子全资子公司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科技”)在高新区创大东路9号综合楼1302室、1701室、1702室为该笔业务提供抵押担保7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二、抵押担保事项进展
近日,华东电子、华东科技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署了《网贷循环借款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华东科技为华东电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发生的700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抵押担保。

三、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1. 抵押人:烟台华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 抵押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 债务人:烟台华东电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4. 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及期间:人民币700万元整;2026年5月13日至2029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 003020 证券简称: 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 2026-021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回馈活动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为答谢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公司的支持与陪伴,建立多样化股东回报机制,同时让股东体验到公司的产品,提高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的理解与认可,公司将举办“股东感恩回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参加回馈的股东范围
2026年5月28日15:00收市后当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可以参与本次股东回馈活动。

二、回馈活动具体内容
为感谢广大股东的支持与关注,公司举办此次“股东感恩回馈活动”。符合条件的股东可在活动期内以专属优惠价购买公司指定产品礼包(含),活动指定产品礼包数量上限为15,000份,先到先得,售完即止。

三、回馈参与方式
公司股东可在活动期间点击下方链接或通过微信/京东APP扫描下方二维码前往京东“立方大药房官方旗舰店”,联系在线客服,发送“立方股东感恩回馈活动”并根据客服提示完成核销操作。

温馨提示:此项专属权益仅面向股东开放,不与京东“立方大药房官方旗舰店”其他活动权益叠加使用。

链接: https://item.jd.com/10224421858800.html?dms=ehi-ILkFuZiEjnKY4deIMc0TzCAsrmpMuzZHZNWLPz_RLjVc5XzgpE_uU2KW

证券代码: 603317 证券简称: 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 2026-055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6年3月12日至2027年3月11日
预计回购金额 1,600万元-3,200万元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不低于100万股且不超过200万股,预计回购金额为1,600万元至3,200万元,回购期限自2026年3月12日起至2027年3月11日止。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5月,公司未实施回购,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328,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50.1247%,成交最高价为12.67元/股,最低价为11.8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6,096,883.7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证券代码: 600640 证券简称: 国脉文化 公告编号: 临2026-018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12日和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6.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即2025年6月27日至2026年6月26日)。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871,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50.3609%,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13.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3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4,990,623.00元(不含交易费用)。前述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回购方案的变更或终止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国脉数字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股票代码: 002759 股票简称: 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6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定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8日下午15:00。
(1)现场会议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6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汕头市潮汕路山园工业城12-12片区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列表

提案名称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案类型 非累积投票提案
备注 该议案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2.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要求,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受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受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股东可凭现场登记所需的有关证件采用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及时电话确认。
2. 登记时间:2026年6月17日(上午10:00-11:30,下午14:00-16:00)。
3. 登记地点:汕头市潮汕路山园工业城12-12片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联系电话:0754-88118888-2116,传真:0754-88116816。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开始前20分钟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五)
五、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9”,投票简称为“天际股份”。
2. 填报表决意见。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二、填报表决意见
1.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投资者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投票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同意意见指示(按下表格式列示);
□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该议案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名姓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代码: 002759 股票简称: 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5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6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提名姚明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同意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生效时间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独立董事候选人姚明安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姚明安先生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姚明安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未发现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惩戒人员。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

附件:
姚明安,男,196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教授,1990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获得经济学(会计学)硕士学位。1990年7月至2024年6月,先后任汕头大学商学院会计学讲师、副教授和教授,曾任汕头市汕头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及深圳市同人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曾任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龙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金光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天亿马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伟光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金发拉比婴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智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众志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星辉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6月至2017年6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明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核查,截止目前,姚明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股票代码: 002759 股票简称: 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34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
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6月2日下午在上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吴锡福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其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生效时间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定于2026年6月18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